

政协贵州省委员会办公厅

关于 2019 年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审计整改报告

省审计厅：

为贯彻落实好《贵州省审计厅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委员会办公厅 2019 年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的函》（黔审行函〔2020〕11-54 号），我厅对挂账的暂存款项进行了梳理，形成了整改意见报经十二届省政协机关党组第 100 次会议审定同意，我厅已经整改完成。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对暂付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48000 元挂账问题

已完善相关报账手续，对挂账的暂付款项 48000 元进行了及时销账处理。

二、对暂收已到期民营企业工程项目质保金 190851.50 元及职工退还差旅费 2260 元挂账问题

（一）对已经到期的 7 家民营企业工程项目质保金 129263.50 元进行了退还处理，其余还未到期的质保金也将在质保到期后，按有关合同规定及时进行退还。

（二）职工退还差旅费 2260 元，系从省政协办公厅有关经费中进行了报销，现作退还转入“其他收入”，冲减原支出处理。

三、加大对 1 至 3 年及 3 年以上其余暂存款 858306.34 元的清理力度

（一）我厅及时加大了对 1-3 年暂存款项的清理力度，按照有关规定及合同应退尽退、应收尽收，减少往来款挂账。

（二）3 年以上代收代付类其他应付 3 项，其中：1. “专委会机关用物资”为各专委会领用办公厅代采购物资的经费；2. “蔡志君工作经费”为 2013 年从教育厅转入蔡志君副主席工作经费，2013 年蔡志君副主席工作经费已由办公厅垫支；3. “网球协会活动费”为代管经费余款。以上 3 项共计 376978 元作转入“其他收入”处理。

（三）3 年以上代管课题类其他应付款 8 项共计 352023.71 元，经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，课题已完成，挂账金额为课题结余经费，均作转入“其他收入”处理。

特此报告。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委员会办公厅

2020 年 9 月 16 日